

7、 价格折扣文件格式

7.1 企业报价折扣证明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南通市崇川生态环境局）的（南通市崇川生态环境局2025年度环境监测外包服务项目（第二次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南通市崇川生态环境局2025年度环境监测外包服务项目（第二次）（一标段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江苏裕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11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66万元，属于（小微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裕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6月04日

注：

（1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“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通知中的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为准。

（2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